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保力新

公告编号：2022-054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18日以电话或者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下午3:30—4: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风金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 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

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规章制度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各类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进行了减值测试，同时依据管理层对市场情况及交易近况的研讨判断，认为上述资产中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2 年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 6,023,940.96 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为 13,133,435.69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特此公告。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